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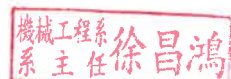
### 四技學生修讀機械工程系為輔系之條件及審查標準

可選讀系別	無限制		
先修科目	無		
申請條件	一、前一學期學業平均達 <u>70</u> 分(含)以上。 二、操行成績 <u>80</u> 分(含)以上。 三、其他條件：無		
應修學分數	<u>20</u> 學分(※註三)		
輔系課程	科 目 名 稱	學分	冊別
1ME1085	電腦輔助繪圖	3	1
1ME1028	材料力學	3	1
1ME1054	機械工程實務(一)	1	1
1ME1055	機械工程實務(二)	1	1
1ME1061	機械材料	3	1
1ME1047	精密量測與實習	2	1
1ME1102	智慧機械與控制	3	1
1ME1100	數值控制銑床實習	2	1
1ME1087	靜力學	3	1

備註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學生修讀輔系辦法」規定。
- 二、四技、二技相同學制各系得互為輔系，在職專班相同學制各系亦得互為輔系。
- 三、應就該系必修科目中指定專業科目 **至少 20 學分** 做為輔系課程，主系與輔系之相同必修科目學分，不得兼充為輔系之科目學分。

系主任：


 機械工程系  
系主任 徐昌鴻